

附表十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九十一年度補助事業機構辦理進修訓練
課程大綱與時數分配表

申請單位：	班別：	課程大綱	時數	研習方式	講師姓名

註一、本表請以 A 4 格式繕印。
註二、本表請按班別分開填列。